

证券代码：300474

证券简称：景嘉微

公告编号：2018-041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名顾菊香女士、韩淑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2名非职工监事，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02月23日

附件 1：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候选人简历

顾菊香女士，1979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英语专业，本科学历，中南大学 MBA 在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聘于湖南省对外科技交流中心。

截至本公告日，顾菊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韩淑云女士，1956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至 2003 年先后在辽宁省康平县县委办公室、武汉钢铁公司、冶金工业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西班牙奇米赛尔公司上海公司工作，2003 年至今在和易陶瓷（上海）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韩淑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